

人间烟火里的乡情

——品读老舍散文精选《就爱这人间烟火》

□刘英团

“四方食事,不过一碗人间烟火。”汪曾祺说过,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人间烟火,是街头拐角处的早点铺,是山坳里飘荡着的炊烟,是都市的小吃一条街,是红泥火炉里的把酒言欢,是街巷市井的嘈杂喧闹,是四月天的美景和我你之间的温度,看似平淡,却是最爱。就爱这人间烟火,“人间烟火好闻又令人流泪。”重读老舍,重读老舍散文精选,不只是在阅读经典,而是从《就爱这人间烟火》里品味生活的诗意与温情。

“生活是一种律动,须有光有影,有左有右,有晴有雨,滋味就含在这变而不猛的曲折里。”老舍的文字,充满了诗意。“到了济南”,温情地描绘了“济南的秋天”和“济南的冬天”,景与情的融合,“把一点小伤风也治好了”。济南的秋天是诗境的,“加上济南的秋色,济南由古朴的画境转入静美的诗境中了。”老舍赞叹:“这个诗意秋光秋色是济南独有的。”“连秋带冬全给了济南。”济南我是去过的,冬天不是很冷,因为“济南的冬天是没有风声的”,少了北方的寒风瑟瑟,充满着生命的力量,“一个老城,有山有水,全在蓝天下很暖和安适地睡着,只等春风来把它们唤醒。”

一百个人眼中,有一百种济南。在济南生活了四年多,老舍没少写济南,像《济南的秋天》《济南的冬天》《吊济南》《大明湖之春》《趵突泉的欣赏》《春风》等。在《就爱这人间烟火》中,老舍还《想北平》,也“去过一些地

方”,惟有“济南就成了我的第二故乡”“深深地印划在心中”(老舍《吊济南》)。济南的山与水融入老舍的血液里、文字里,寥寥几笔,济南的格调与意境就跃然纸上,就像唐代的名手画的小水墨,四季都是流淌的风景,美到骨子里。就算在冬季,也能使人收获一份心灵的平静与温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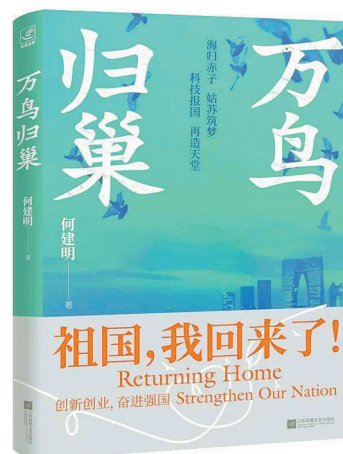
每天都是忙碌的,生活就是充实的。忙碌的暑假,充满着“流水账式”的风趣和幽默。在《夏之一周间》中,老舍一边感叹暑假“偌大的自由”,终于“不做铜铃的奴隶”,一边感慨“寒暑假”的“假”字“和自己老不发生关系”——“整理已讲过的讲义,预备下学期的新教材。”“还要写小说呢。”所以,虽“闹钟的铃自一放学就停止了工作,可是没在六点后起来过,小说的人物总是在天亮左右便在脑中开了战事……”“自六点至九点,也许写成五百字,也许写成三千字……”“九点以后,写信——写信!老得写信!”然后“浇浇院中的花草,和小猫在地上滚一回,然后读欧·亨利。”“这一闹哄就快十二点了。吃午饭,也许只是闹一闹;饭后,睡大觉。”“醒了,该弄讲义了……六点,又该吃饭了。”饭后,遛弯挺背,“洗个澡,在院中坐一会儿。”“九点钟前后就去睡……”

世间幸亏有过老舍,文学和戏剧才有了别样的“乡愁”,我们得以获得一处身心安顿之所。老舍先生是一个温和博爱的人,世间万物都愿意亲近他。院子里来了一只小麻雀,他一眼就看清了小麻雀可怜的样子:“它并不会飞得再高一些,它的左翅的几根长翎

拧在一处,有一根特别的长,似乎要脱落下来。”想凑近它,它那“小黑豆眼带出点要亲近我又不完全信任的神气”,这使得老舍先生“很难过”。“它被人毁坏了,而还想依靠人,多么可怜!它的眼带出进退为难的神情,虽然只是那么个小而不美的小鸟,它的举动与表情可露出极大的委屈与为难。它是要保全它那生命,而不晓得如何是好。对自己与人都没有信心……”文如其人,老舍先生的散文作品之所以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审美价值,就在于他对世间万物充满善意,就在于他的文章有着对现实的思考和表达。

正如老舍之子舒乙所言,“生活中的父亲完全是矛盾的。他一天到晚大部分时间不说话,在闷着头构思写作。很严肃,很封闭。但是只要有人来,一听见朋友的声音,他马上很活跃了,平易近人,热情周到,很谈得来。仔细想来,父亲也矛盾。因为他对生活、对写作极认真勤奋;另一方面,他又特别有情趣,爱生活。”《就爱这人间烟火》辑选了61篇散文,基本涵盖了老舍的经典散文作品。“去过一些地方”,犹如恰人陶醉的画与诗,抒发着老舍先生对济南、青岛和北平爱的深沉;“生活是律动”蕴含着丰富的人生哲理,充盈着仁和淳善的情与趣;“天生的幽默家”饱含着诚与真,“再加上温和的性情,便形成独特的风致。”(吴永福《漫谈老舍的散文》)“因为她,那么看过我”感情真挚,饱含着老舍先生对朋友、母亲的深切怀念。读之,亲切感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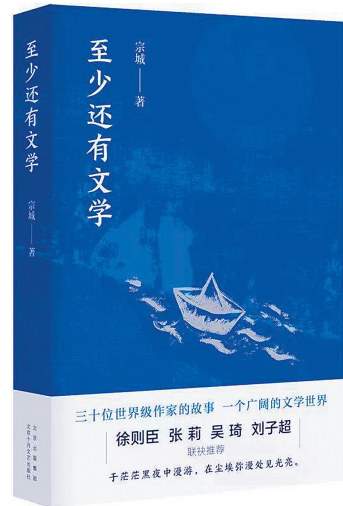
精品图书推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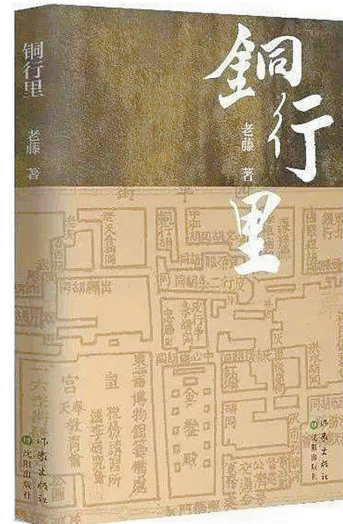
《万鸟归巢》何建明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中国古今蚕桑丝绸技艺精华》钱小萍、白伦主编 苏州大学出版社



《至少还有文学》宗城著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铜行里》老藤著 作家出版社

勇敢地走下去

□潘洪根

《满目星辰》是陆梅写的一本随笔集。读着读着,我就被书中生动的故事深深地感动了,深刻地认识到不论做什么事,没有艰苦的付出,就不会有满意的收获。记得文中是这样写张洁的:“成为职业作家之前,张洁的生活忙碌而清贫。白天在工厂上班,晚上还要给工厂缝手套,给工程师抄讲义,以补偿工资收入的不足。她只有一间屋子。业余时间写作,为不影响母亲、女儿休息,她在厨房的切菜板上写。在洗衣服或是上班的路上构思。”又云:“第一篇《从森林里的孩子》写得很难,前前后后改了五遍。投稿给《人民文学》,被退了稿。又投《北京文学》,意外得到一位女编辑的关注,一字未动了头条,引起社会关注。1978年获首届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又云:“命运的灰狗不停地追咬:离婚,猫死,母亲去世,生病。唯一的女儿远飞美国……”又云:“当然,当然,生活的磨难远不止这些,但这些已足够打击一个人。这个人,一旦视写作为生命、为一生的选择,那么她的痛苦,何尝不是她的财富?我想不管做什么事,只要有一颗坚持的心,勇敢地走下去,总有一天会看到黎明的曙光。”

写王安忆时,作者引用了王安忆自己的话:“我喜欢用手写,写在练习簿上,我不用电脑。我用的都是常用字,上过初中的人就可以阅读。一般在家,我上午写作,下午看书。我写东西是细水长流,天天写。如果一天写一千字,日积月累就很可观了。”说得真好,一个喜欢写作的人,不管生活有多么忙碌,只要每天有一两个小时用来写作也就足够了,贵在坚持。

说到莫言,是这样写的:“没学上的日子,莫言迷上阅读。高密东北乡十几个村,谁家有什么样的书,莫言一清二楚。为读到这些书,他经常给有书的人家干活。”莫言只有小学文化,却通过大量的阅读,成了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所以,写作不仅要努力地刻苦地写,还要有大量的阅读,还要有生活的磨练,还要学会思考生活思考人生,这样才会写出有意义的作品来,读者才会从心里喜欢这些有感染力的文学作品。

写潘向黎时也有趣,没有把她写成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人。写她午休时会和同事打牌,会和同事聊天河咖啡等等。其实一个作家就应该投入生活,生活越丰富越有写作的素材,没有生活写出来的文字是苍白无力的,也是无法感染读者的。在做上,我很欣赏潘向黎的为人,其中有一段话很值得女孩子们看看:“带着钱包去约会。你知道,我一向是要求男士有绅士风度的。但是,绅士风度不等于付账单的机器。一个男孩子如果除了积极‘埋单’以外毫无可取之处,女孩子还和他来往,不是无聊就是存心利用别人。你不会把绅士风度降低到这个层次吧……”

书中还写了好多名家,有的事情我还是第一次听说过,很有意思。有的故事,让我认识到要成为一个作家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要付出常人几十倍的努力和辛苦,静静地守着一份寂寞,才有可能取得一点成绩。我想,不管做什么,只要自己付出了努力,也坚持了,那么不成功已经不是主要的问题了,能从中获得一份写作的快乐才是最重要的。放下名利,只为写作,也许从中会得到更多的欢乐和收获。

裴彦贵新著《自珍集》出版发行

本报讯(明峰)近日,响水县政协原主席、市逻辑学会会长裴彦贵新著《自珍集:关于基层治理的观察与思考》,由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

据悉,该书由原南京军区司令员朱文泉上将撰写序言,中国书法院院长管峻题写书名。裴彦贵先后在响水县机关及乡镇任职多年,他结合工作实际,且行且思,对基层治理问题长期观察与思考,撰写了大量接地气、带温度、有见地的理论调研文章。该书收录的103篇文章,写作时间跨度超过30年,大多数已公开发表。该书近36万字,由调研篇、宣传篇、文化篇、人大篇、政协篇、序跋篇、附录篇等7个部分组成,均按写作时间顺序编排,客观地记录了改革开放给基层带来的巨大变化,以及基层在经济、政治、文化建设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该书对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一定的启迪和参考意义。

用细节点亮心中法治之光

□刘洋

法律条文时常以宏大叙事和宏观制度来彰显规则之威,但细观之,其诸多蕴含着正义之魂、人性之美、道德之善的法治细节,体现着法治之暖。第十七届“文津图书奖”获奖图书《法治的细节》是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罗翔最新出版的一部法学随笔集,他从微小却又打动人心的细节出发,通过对张扣扣、张玉环案等热点案件的剖析,对辛普森案、电车难题等的法理分析,以幽默风趣、深入犀利的叙述风格,解读微观事件背后的宏大与宏观,使有专业门槛的刑法学知识不再神秘高深,即便“法律圈”外的普通人也能收获颇丰。

对于法律人而言,舆论高度关注的热点案件,正是普及法治意识、法治文明的良机。当然,作为一名刑法学教授,罗翔可以从人类法治理想追求和实现等大道理入手,但他深知细节的力量,在对热点案件的解读中,不断在法理和现实中找寻平衡点,洞见法治的细节,而这一找寻的过程,本身就体现出了法治中的细节。“法律之内,应有天理

人情在”,罗翔在解读“张扣扣故意杀人案”中出现的法律判断与道德判断的冲突时,说“当一个人是否应该接受法律惩罚的时候,不能仅仅根据道德来定性,而要根据法律规定来决定。但是,法律又不能与道德严重抵触”,并提醒大家“不要轻易对他人进行道德论断”。罗翔根据我国刑法理论规定告诉大家,围观者构成共同犯罪,但执法部门应当避免淫秽物品打击对隐私权的过度侵犯。辛普森案、张玉环案引发他对程序正义和实体正义的思考,他承认法律是有缺陷的,人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只能通过既定的程序去追求有限的正义,如果无视程序规则追求实体正义,“那么也许在某个个案中会实现正义,但潘多拉的魔盒却由此打开了,使得每一个无辜公民都有可能成为刑罚惩罚的对象”。可以看到,在他的文章中,除了“硬核”的普法以外,更有着严肃的、混杂着哲学和人性思考的法治理念。

罗翔被网友形容为“讲刑法最好的哲学老师”。与其他通常停留在刑法本身的老师不同,他擅长引伸到哲学的层面,串起苏格拉

底、柏拉图等哲学家的理念,剖析自己的人生经历,引发形而上的思考。书的后两章主要收集他的阅读和思考、求学经历,以及爆红后的心路历程,袒露其心境的变化与成熟。他希望每一个法学学子不要陷入法律技术主义,不要带着法律人的傲慢,否则“法学多了,人就慢慢丧失人性了”。他从自己大学时帮助求助者、第一次感受到法律可以影响到他人一生等经历,意识到应该让知识从书本走向现实,让法律不再停留于抽象的逻辑,而是成为每一个鲜活的故事。而他时常反思自己不够勇敢、自恋和偏见的态度,以及言谈中藏不住的法治信仰和人性温暖,让无数对法律知识不太了解的人看到法治的光芒。

“法治中国,不在宏大的叙事,而在细节的雕琢。”一则法条的完善,一种理念的进步,一份对公平和正义的渴望,这些小小的“细节”在持续推动法治不断进步。而我们每一个人,都是法治世界的渺小“细节”,我们散发着一缕缕微光,播撒着一粒粒种子。聚沙成塔,微光齐明,终会点亮法治之光,照亮前行之路。

简单的诗画搭配,而是内在的学理契合。如唐代李贺所作的《马诗二十三首·其四》和南宋龚开所绘《骏骨图》,一诗一画虽相隔数百年,但两匹骏马的瘦骨里都有金属质的深沉回响,寄托着诗人的志向,寄寓着画家忠于故国、生与死的气节;孟郊《游子吟》道出了母亲无时无刻无所不在对儿子的牵挂和隐忧,也写出了儿子对母亲的深情,而在意大利画家拉斐尔的《椅中圣母》里,圣母紧紧抱着耶稣,庇护着自己的孩子,只有望向画外的目光中,流露出对孩子未来命运的隐忧。书画同源,艺术无界限,温庭筠的词作《望江南·梳洗罢》、莫奈的油画《睡莲》、颜真卿的书法作品《祭侄文稿》看似毫无关联,其实存在隐秘的内在联系,当艺术家的情绪被调动,情感被点燃,创造力被激发,艺术创造过程很有可能会带出完全无法预料的全新要素和全新境界。

这是一个博导父亲的美育实践课程,没有晦涩难懂的语言,只有心与心相连的生活化交流,优美的文字里隐含的美育营养,可以让孩子在成长中慢慢回味,让成人深度感受到美的力量,一起去发现美、感受美、创造美。

一位从事艺术研究的著名学者,也是一个孩子的父亲。关于诗画的融通与互渗,他早年便出版过学术专著《诗、画、乐的融通——多维视阈下的艺术研究》,从中国传统诗画的意象到东西方艺术批评中的图文关系,他的研究酌古参今、融通中外,点透了诗画互文背后的“秘密”。女儿出生后,他发现尽管社会上的儿童才艺培训形形色色,但与贴合儿童本真的美育天壤殊殊,便将目光转向美学的感性素养教育研究中,逐渐在学理层面寻找到融会贯通的美育之道。他从“敏锐的感觉”出发,从孩子视觉、触觉、味觉、听觉、肤觉等八个方面,感知书画中的细节,勾连起艺术的感性世界和日常生活,由此而来的,是情感、思致、创造和生命底色接续而至,层层铺衍,构筑起诗画融通、五位一体“金字塔”结构、知行合一的教育体系,成就了这本有个人体温与智慧光泽的美育之书。

“诗画本一律,天工与清新。”诗和画虽然形式不同,但在王新教授看来,拥有共同的美学追求的诗词与书画,是实施儿童美育最好的载体。如王新教授所说,诗画融通并不是

当诗画遇见儿童美育

□李钊

著名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在《怎样培养真正的人》中谈到,没有美的教育,就不可能有完整的教育。作为父母,引导和陪伴孩子在儿童时期进行美育这场最重要、最基础的人生教育,引导和帮助孩子种下一颗从接近美到理解美进而创造美的种子,拥有一个美善兼具的健康心灵,无疑是十分重要的。

《给孩子的七堂艺术课:诗画融通的美育之道》是著名美学史学者、云南大学博士生导师王新为女儿所写的书,也是送给所有人的一份美育礼物。书中既有教育理论的创新和高度,又有教育实践的力度和温度,丰富的案例贴近儿童的审美,极富思维性的解读,跨越年龄阶层。作者从视角、创作、想象力、跨界、传统、酝酿、自觉等七个方面,引导我们重温诗画艺术的融通之妙,帮助孩子从小涵育健康、完整、和谐的人格,让人生拥有敏锐的感觉、滋润的情感、清明的思致、生动的创造和斑斓的底色。

“美育源于父母自我修养。”王新教授是

